

修文县人民法院

审判法庭中央空调主机安装项目（三次）

需求公示

项目名称：____ 审判法庭中央空调主机安装项目（三次） ____

采购方式：____ 竞争性谈判 ____ 采购类别：____ 货物 ____

项目编号：____ GZQT2023-0530（2） ____

采购人：____ 修文县人民法院 ____

代理机构：____ 贵州黔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____

详细地址：____ 贵州省贵阳市高新区长岭南路 178 号茅台国际商务中心 A 栋 22 楼 ____

联系人：____ 李华 ____ 联系电话：____ 17784815352 ____

一、 供应商资格条件

一般资格要求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资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体要求：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多证合一”执照，或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体要求：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成立不足 1 年的供应商可提供 2023 年 1 月以后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部分其他组织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 2023 年 1 月以后开户银行出具的有效期内的资信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体要求：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按采购文件格式提供）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具体要求：提供 2023 年 01 月至今任意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证明材料，新成立不足三个月的企业可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成立时间以营业执照上的成立时间为准），依法免征、免缴、缓交的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

具体要求：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按采购文件格式提供）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 响应供应商须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响应供应商视为无效投标，若成交响应供应商被查出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具体要求：提供承诺书。（按采购文件格式提供）

2) 根据《省发展改革委 省法院 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 号文件要求，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现场根据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反馈信息，查询供应商是否属于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如被列入取消其投标资格。

（二）本项目所需特殊行业资质或要求

无

（三）本项目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四）本项目 是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二、 采购清单、技术参数

一、采购清单

序号	名称	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一体式涡旋热泵机组（带水力模块）	1. 制冷量 $\geq 460\text{KW}$ 。 2. 制热量 $\geq 475\text{KW}$ 。 3. 制冷额定功率 $\leq 140\text{KW}$ 。 4. 制热额定功率 $\leq 140\text{KW}$ 。 5. 电源规格：380V/3P+N+PE/50HZ 。 6. 运行控制：微电脑控制 。 7. 安全保护：高低压保护、断水保护、防冻保护、电机过载保护、电源逆（缺）相保护、欠压保护、机组防过热保护 。 8. 制冷剂种类：R410A 。 9. 水力模块： 水泵流量 $\geq 79^3/\text{h}$ ； 扬程 $\geq 21.5\text{m}$ 。 10. 运行重量 $\leq 4100\text{kg}$ （含水力模块）。 11. 其余未尽事宜详见设计图。	2	台	设备部分
2	方形3号膨胀水箱	1. 1100*1100*1100（h）。 2. 带浮球阀、溢流管等。 3. 其余未尽事宜详见设计图。	1	套	水系统安装

二、技术要求

1. 机组压缩机采用全封闭式涡旋压缩机。
2. 机组换热器需采用壳管式换热器。
3. 主机选用2台一体式风冷涡旋机组（带水力模块），放置于屋面，水系统采用一次泵两管制空调水系统，空调冷冻水、热水共用管路。冷冻水进出水温为7℃/12℃；冬季空调热水进出水温为50℃/40℃。
4. 风冷热泵机组采用微电脑控制板，智能实时调节，拥有产品运行控制功能和安全保护等多重功能。
5. 冷冻水管 $\text{DN} \leq 50\text{mm}$ 者采用镀锌钢管丝口连接。 $50\text{mm} < \text{DN} \leq 200\text{mm}$ 采用无缝钢管焊接，暖通水管的保冷和保温采用30mm厚橡塑保温绝热材料，室外管道需再外包0.5mm厚铝皮保护层，橡塑保温技术要求：0℃时导热系数 $\lambda \leq 0.032\text{w/m.k}$ 、难燃B1级，氧指数 ≥ 38 ，烟密度 ≤ 50 ，真空吸水率 $\leq 5\%$ ， 湿阻因子 ≥ 8000 。
6. 空调用电为三级负荷，总用电负荷为308KW，采用一组

WDZ-YJY-3*300+2*150 SC150 CT电缆，由负一层配电房低压柜引出，经电井和电缆桥架引来~380V电源，接至屋面配电箱，再采用两组WDZ-YJY-3*150+2*70 SC150 CT电缆经开关接入空调机组。低压供电系统为TN-S接地系统，室外机动力采用放射式供电。

7. 材料清单

序号	设备及材料名称	型号参数	单位	数量
1	无缝钢管	DN200 壁厚6.0mm	m	65
2	无缝钢管	DN125 壁厚6.0mm	m	18
3	热镀锌管	DN40 壁厚3.5mm	m	4
4	发泡橡塑保温	£ 30	m ³	2
5	保温胶水	11kg/桶	桶	1
6	角钢	∠50 50*50*5mm	m	40
7	涡轮蝶阀	DN125	个	4
8	橡胶软接	DN125	个	4
9	压制弯头	DN200 壁厚6.0mm	个	2
10	压制弯头	DN125 壁厚6.0mm	个	4
11	法兰片	DN200 DN125	片	8
12	压力表. 弯. 阀	DN15 2.0MPa铜质弯头	套	4
13	Y型过滤器	DN125	个	2
14	棒式温度计	DN15 100° L=60	支	4
15	膨胀水箱	1.1x1.1x1.1m	个	1
16	主机配电箱	成套非标定制设备，内含主开关R630一台R350两台	套	1
17	电缆线及桥架	配电箱到主机侧	项	1
18	主机吊装		项	1
19	铝皮保护	0.05	m ²	76
21	工字钢钢基础	30#、20#工字钢	吨	2.5

注：材料清单仅为估算清单，实际发生量以实际情况为准，具体安装图见设计图。

三、人员要求

1. 管理人员：1 名，必须为响应供应商单位自有人员，并提供 2023 年 10-11 月工资发放证明及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

2. 安装人员：若干名，具体要求如下：

序号	类别	数量	要求	备注
1	焊工证	至少 1 人	提供对应的职业技能证书（或特种作业证书），须为响应供应商单位自有人员，并提供近 2023 年 10-11 月工资发放证明及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	1. 本表所列人员为本项目所需人员最低要求，响应时无须提供相关材料，但采购人将在签订合同时要求成交人按照本表的最低要求提供拟派人员相关要求证明材料原件进行审批，在经采购人审批后作为实施本项目的安装主要人员，无特殊情况不允许更换。以上人员须为响应人单位自有人员且不得处于暂停执业处罚期内，且未被取消资格。 2. 本表列出人数为正常供货安装时应配齐的最低人数，响应人应根据本项目的工作内容和实际情况增加相关人员的类别和人数，同时采购人也可根据项目具体实施过程中的需要，要求成交人随时增加相关供货安装人员的类别和人数。若成交人拒绝执行影响采购人本项目的实施的，采购人有权取消成交人的成交资格，并追究相应的责任，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成交人自行承担。
2	制冷证	至少 1 人		
3	高空作业证	至少 1 人		
4	电工证	至少 1 人		

注：本项目的所有人员要求在采购响应时不用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但须按竞争性谈判文件格式内容要求提供承诺书，承诺若成为本项目的成交人，在合同签订前须按照采购人的要求向采购人提供相关人员的证明材料原件进行核查，并承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增加相关人员，若未提供的或提供人员不满足采购人要求的均视为虚假应标，采购人有权取消供应商成交人的资格，并追究相应的责任，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成交人自行承担。

四、安装工期及质量保证措施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关于本项目的安装工期安排、整个项目的计划安排、质量保证措施及售后服务措施内容。

五、其他要求

1. 本项目所采购的货物未注明参数要求的，均以标准配置为准。供应商的技术方案必须满足清单中的所有设备、材料、配件和软件等的数量要求。清单中

没有明确具体数量的，供应商必须充分考虑，完善配置方案，保证系统功能的完整性，采购人将不再为此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2. 本项目所有设备应包含所有有关互连所需的相关配件，保证其能正常运行，采购人将不再为此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3. 本项目包括冷暖中央空调主机供电主线路、主机配电箱等所有配套设备设施，采购人将不再为此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4. 空调主机设备的安装应严格按安装说明书的要求进行，并全面检验其技术性能；机组与空调供、回水管的连接，必须在管道系统清洗排污后进行，以免堵塞表冷器；同时，还应遵守有关规范、标准中的各项规定。

5. 设备基础应待设备供货厂商确定后，按照产品说明书要求施工。基础采用工字钢架空敷设在屋面结构柱上，不直接放置于屋面结构板上，不会对原来结构造成影响，工字钢基础与结构柱之间连接安装需由有钢结构安装资质的厂商来进行生产及安装，并严格执行国家相关规范。

6. 热泵机组均需设置专用隔振，由设备厂配套供货或由专业隔振器厂家设计及供货，过沉降缝处空调机进出口均需装 150mm 长的软管采用软接管。

7. 空调风系统、水系统安装完毕，水系统经水压试验合格后即可进行运转调试，调试顺序按：根据室内温度、湿度要求测试运行参数。空调机组、循环水泵等设备的单体运转试车，检查设备运转状况，作好试车记录；风系统的调试工作完成后，启动空调器、循环水泵等所有设备作整体联动带负荷运行。

8. 供应商自行到现场了解电力情况，必须充分考虑对相应设备（如主机、分机设备的供电线路、主机配电箱等）等配套设施连接位置，要求专线供电给主机，并确保满足用电负荷需求，完善配置方案，保证系统功能的完整性，采购人将不再为此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9. 本项目设计费用将由本项目成交人支付给前期设计人，采购人将不再为此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10. 采购文件未尽事宜，确定成交方后，双方本着最大限度兼顾采购方需求的前提下进行协商以满足项目需求。

三、 商务要求

一、交货期及交货地点

1. **交货期：**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15 个日历天内完成整个项目的供货、安装、调试并交付使用。

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验收标准、规范及方式

1. 验收标准

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规安全合法使用。

2. 验收规范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

（2）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

（3）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上述标准必须是有关官方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3. 验收方式

由成交供应商、采购人依国家有关标准、合同及有关附件要求进行。成交供应商须为验收提供必需的相关条件及一切费用。

三、 售后服务

1. 售后服务技术人员可以为专职或兼职人员。

2. **故障响应时间：**在接采购人报障通知后 2 个小时内响应，12 小时以内到达项目现场，24 小时内处理完毕。若故障在 24 小时内未能处理完毕的，成交供应商必须免费提供相同档次的设备予采购人临时使用或采取应急措施解决，不得影响采购人的正常工作业务。

四、质保期

1. 交付验收或投入使用后 24 个月，两者以先到为准。质量保证期内，在非人为因素情况下，一切维修换件保养费用和备品备件均由成交供应商免费提供。如货物因自身故障致停用时间累计超过 20 天时，则质保期在状态恢复正常时重

新计算或对故障设备予以重新更换。

2. 任何时候，成交供应商均不能免除因货物本身的缺陷所应负的责任。

五、付款方式

验收合格后申请财政拨付，最终付款根据财政拨付情况进行拨付。同时成交供应商应提供付款金额的发票，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成交供应商名称一致。否则采购人有权顺延付款，成交供应商不得以此为由暂停实施本项目或要求顺延项目交付时间。成交供应商应理解政府部门付款的相关程序，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财政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因政府财政支付审批流程及办理手续而造成项目支付进度有所推延，而导致采购人逾期付款的，采购人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六、履约保证金

无。

七、投标有效期：90 日历日

八、其他要求

1. 若招标采购文件评分标准中需对业绩进行评价，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对同类或类似项目业绩进行准确地定义，避免供应商误解采购人对业绩的要求，而有损双方利益。

本项目类似业绩是类似中央空调供货安装项目。

2. 为配合全流程电子化开、评标活动顺利进行，本项目不要求供应商现场提交原件查验，但供应商需确保提供的响应文件内容真实有效，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中标、成交无效。

3. 报价方式

报价方式为总价包干，报价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要求的货物及零配件、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材料费、技术服务费（含联络费、培训费、保修费）、旧中央空调末端拆除费、人工费、培训费、前期设计费、代

理服务费、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等完成本采购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及本项目的前期设计费用。

4. 包装、运输

(1) 成交供应商所供货物必须为制造商原厂包装，包装质量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货物要求有包装材料保护运至现场，因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2) 成交供应商负责将货物、材料送到安装地点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但不限于货物、材料的装卸车、现场的搬运和清理工作。

(3) 各种设备，必须提供装箱清单，按装箱清单清点接收货物。

(4) 成交供应商应保证在接到采购人进场安装通知后，才把货物运到安装现场进行安装，并且会同采购人进行初步的外观检查，货物由成交供应商负责保管，并且允许采购人随时进场抽检。

5. 安装调试

(1) 成交供应商负责到采购人指定的安装地点进行安装调试。

(2) 成交供应商必须提供设备安装、集成及调测服务，安装、调试必须按照国家标准和行业规范进行，并确保调试完成后，设备能够正常运行，达到采购人可正常使用状态。

(3) 安装所需工具设施物料由成交供应商自备、自费运到现场，完工后自费搬走。

(4) 设备、材料的拆箱、安装、通电、调试等工作由成交供应商负责，但若采购人有特定要求需要参与的，则须在采购人指定人员的参与下进行。

(5) 调试：按国家相关验收规范进行。调试的原始记录须经双方签字后作为验收的文件之一。

(6) 成交供应商在安装过程中，必须服从采购人的计划安排和整体协调，遵守采购人有关制度，文明施工。成交供应商必须充分考虑现场的安装难度及安全性，做好施工现场的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工作。安装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责任及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如对其他物品或结构造成损坏必须照价赔偿，若采购人因此垫付费用或承担赔偿责任的，有权向成交供应商进行追偿并直接从合同款项中予以扣减。

6. 成交供应商所投设备如在供货时缺货或停产，须提供厂家说明并经过采购人书面同意后，按原报价提供相同品牌的升级型号或相同品牌更高配置的设备，否则视为拒绝履行合同义务处理。

7. 培训

(1) 成交供应商须根据采购人的要求安排熟悉本项目的专业技术人员在采购人指定的地点向采购人提供完备、全面的产品使用培训，培训内容包括设备的参数的设置、操作、维护保养、应急处理、简单故障排除等，确保采购人能够对设备、系统有足够的了解，能够独立进行日常操作、管理和维护。

(2) 成交供应商必须为所有被培训人员提供培训用文字资料和讲义等相关用品。所有的资料必须是中文书写。

8. 知识产权

(1) 供应商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报价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供应商承担。

(2) 报价应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3) 系统软件、通用软件必须是具有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或版权的正版软件，涉及到第三方提出侵权或知识产权的起诉及支付版税等费用由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及费用。

(4) 成交供应商需对所有成果、产品的知识产权负有瑕疵担保责任，因使用未被授权使用的技术、组件、系统软件、通用软件等知识产权问题引起的纠纷所产生的所有责任及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9. 投标人应当承诺对项目的运行、售后服务、能保证长期维护和支持。

10. 本项目未尽事宜，双方合同中协商解决。其他相关要求在签订合同时另行协商约定。

四、 评标办法

一、评审办法

本项目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进行评审。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以价格为主要因素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的评标方法，评标结果按投

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投标报价相同的供应商，在符合采购需求前提下，按照质量和服务较优者的排名优先。

二、响应文件的初步审查

具体审查内容详见初步审查表。

三、竞标报价的评审

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成交候选人。

四、价格扣除政策（本品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不再享受价格扣除政策）

废标条款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品目作废标处理，项目/品目评审终止：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或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供应商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无效标条款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不参与评审，且不计算入响应供应商家数：

1. 递交的响应文件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成功或递交的响应文件不完整或未按

采购文件要求加盖公章及签字的；**注：不得因签章地方的当前页面签章位置偏移，作无效标依据。**

2. 供应商不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3. 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时，投标联合体未提交联合投标协议的；
4. 投标报价被评审委员会认定低于成本价的；
5. 响应文件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未作出响应的；
6. 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文件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影响响应文件响应的；
7. 投标报价超过采购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8. 响应文件中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 供应商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10.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响应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响应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响应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1.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1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3.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14. 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足以导致响应文件无效的情形。